

輔仁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年11月25日（星期四）9時至12時40分

會議地點：野聲樓1樓谷欣廳

主 席：王教務長英洲

列席指導：江校長漢聲、林校牧之鼎、袁副校長正泰、聶副校長達安、張副校長懿云(請假)、謝副校長邦昌、吳主任秘書文彬(請假)

出列席：如簽到簿（略）。

紀錄：胡宗娟

壹、會前禱：(略)。

貳、校長致詞：

教務長、校牧、副校長、各位老師，大家早安，大家好！

今天是感恩節，感謝各位老師對輔仁大學的付出，今年本校學生註冊率突破99.09%，創下新高，進修部也達85.9%；最難得的是碩士班，碩在職及博士班，都超過大部分之國立大學，這是大家共同努力之成果！我們能否招收到學生，學生是否願意來本校就讀，是非常重要的事。今年奧運奪得獎牌之本校師生，是我們的一大宣傳廣告，有這麼優秀的選手，對輔大的形象助益極大；除此之外，我們也不斷地進行系所改造、課程創新及改革，是故本校得以於少子化的逆勢中成長，尤其難能可貴！本校有些系所表現特佳，有些仍需警惕，我們都會適時的在招生會議提出。本校不只是本地生增加，陸生、外籍生及僑生人數都呈現增加，謹代表董事會謝謝各位；然而學校收入不能單靠學費，日後還有很多開源工作要做，讓老師有更好的待遇，是我一直要努力做的事。

今天教務會議有個很重要的議題，討論調修本校學生學業成績二一退學之規定；目前國內很多學校都已廢止，取而代之的是如何輔導學生。本校一年有二百六、七十位學生面臨成績不佳退學，老師當掉成績不及格學生之時代已過；學生依時到校上課並繳交作業或報告，然考試成績仍不及格，此時老師應主動與學生私下對話，了解學生學習之問題，我們應該花更多的心血在這些學生身上，尋求其他教學方法幫助學生，敬請各位老師重視學習欠佳學生的問題，在此感恩各位老師，也謝謝各位老師！

教育是百年樹人的工作，在輔大優質的學校留下很好的一段回憶，我想是人生中很美好、重要的事情，感謝各位！

參、專題報告：108課綱與學習歷程檔案一板中的推動與實踐（略）。

（板橋高中賴春錦校長）

肆、確認109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109學年度第2學期有22個提案、2個臨時動議案共計24案，臨時動議第2案，因議題牽涉單位多且廣，不宜逕自提案修法，決議該案緩議，無執行情形外，餘各案執行情形照案通過。

伍、提案討論：

一、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降低本校學生選課學分上限及取消學生因學業成績退學之規定，提請修正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目前學生選課學分上限為32學分，全國最高，相較於國內各大學及優久盟校規定之修課學分數上限25學分，明顯偏高；為使學生精準選課、有效學習，以提升本校就學穩定率，擬降低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上限，爰修正《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一條條文，詳見「國內各校學生修讀學分數狀況一覽表」(略)。
- (二)為鼓勵本校學生因學習成效不佳，仍有繼續學習之機會，且讓系(所、學位學程)能以輔導機制取代學業退學制度，陪伴輔導學習落後學生渡過學習困境，順利完成學業，擬取消學業成績退學之規定，爰提請修正《輔仁大學學則》第三十七、六十五及刪除第四十八條條文。
- (三)目前已廢除學業退學制度之大學計有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屏東大學、淡江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靜宜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崑山科技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長榮大學、佛光大學等學校，仍持續增加中。
- (四)本案修正辦法之各條文，業經專簽會請法務室審閱，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辦法全文如下(略)。

辦法：

- (一)《輔仁大學學則》經本學期教務會議通過，提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並報部備查，自110學年度起實施，不溯及既往。
- (二)《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經本學期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決議：

- (一)本案照案通過。
- (二)現行之學業成績1/2不及格預警提醒機制持續，與導師系統優化後進行連動，於學校輔導機制下，讓學生學習與面對自我負責。

二、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提請修正《輔仁大學各類學位授予辦法》第四、七條條文，請審議。

說明：

(一)本辦法經109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制訂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並於110.06.28.函報教育部備查，教育部於110.07.16.函復建議修正。

(二)依據教育部意見，爰提請修正本辦法第四、七條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暨修正後辦法全文如下(略)。

辦法：經本學期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三、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擬修正表列各學系(所、學位學程)修業規則，請審議。

說明：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略)。

辦法：

(一)本案經會議通過後，各依表列所述學年度入學生起施行。

(二)請學系(所、學位學程)修業規則應力求簡明，製作不同學年度入學生適用之版本，以便學生清楚瞭解，避免混淆，並請放置於網頁明顯處。

決議：醫學院公衛系修業規則之第三章碩士班第十一條，修正為「自110學年度起所有在學生適用」，其餘照案通過。

四、提案單位：進修部

案由：擬修正《輔仁大學學則》第五十九條條文，請審議。

說明：

(一)為鼓勵進修部學生順利畢業，儘早進入職場，展現所學專業，並讓本校招生更有利基，提請修正本校進修部學生現行提前畢業之標準，爰於本校學則第五十九條第一項第二款，增訂「進修學士班每學期成績名次均在該系組班該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三十五內或進修學士班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八十分以上。」。

(二)本案經110年7月22日109學年度臨時進修部發展委員會及110年9月29日110學年進修部發展委員會通過。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如下(略)。

辦法：經本學期教務會議通過，提請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五、提案單位：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案 由：110學年度全人教育課程領域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請核備。

說 明：

(一)依據《輔仁大學必修科目訂定及異動辦法》辦理，全人教育各課程領域異動說明如下(略)。

(二)全人教育課程領域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一-1~3(略)。

(三)本案業經110.09.14.全人教育課程中心110學年度第1次課程委員會及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另附帶決議，請全人中心盤點通識涵養課程中，同一科目名稱於上、下學期開設「(一)」、「(二)」之課程，為避免學生誤解該類課程為連續性、學年性質課程，應後續檢討該類課程名稱之必要性。

辦 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110學年度起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六、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 由：各學制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請核備。

說 明：

(一)107~110學年度入學生適用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計有2案，110學年度入學生適用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計有1案。

(二)各學系提報追溯之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二-1~3(略)。

(三)本案業經各該學系之系、院級課程委員會(進修部議案另經進修部主任簽署同意)，及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追溯自各適用之學年度起入學生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七、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 由：本校學分學程暨微學程之課程異動及學程規則修訂案，請核備。

說 明：

(一)依據《輔仁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辦理，辦理課程異動及學程規則修訂案者，計有4案，其學分學程課程異動申請表、課程科目表、學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條文，詳如附件三-1~4(略)。

(二)各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課程異動及學程規則修訂案，業經各該學院課程委員會，及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八、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設置「跨界敘事人文力」微學程，請核備。

說明：

(一)依據本校《輔仁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辦理，111學年度新設「跨界敘事人文力」微學程之學程規則及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四(略)。

(二)本案業經110.09.13.文學院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及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111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九、提案單位：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案由：提請追認110學年度設置「原住民族流行音樂」學分學程及「原住民族流行音樂」微學程，請核備。

說明：

(一)依據《輔仁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辦理，依學生申請修讀學程之作業時程，110學年度新設學分學程、微學程，至遲本應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完成相關會議審議。

(二)本案因接獲外部經費挹注而設置學程，為配合計畫期程，業於110學年度開課並受理學生申請。

(三)「原住民族流行音樂」學分學程及「原住民族流行音樂」微學程之學程規則及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五-1~2(略)。

(四)本案業經110.07.26.全人教育課程中心109學年度課程委員會第3次會議、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110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十、提案單位：藝術學院

案由：提請追認110學年度設置「銀髮科技照護」微學程，請核備。

說明：

- (一)依據《輔仁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辦理，依學生申請修讀學程之作業時程，110學年度新設學分學程、微學程，至遲本應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完成相關會議審議。
- (二)本案因接獲外部經費挹注而設置學程，為配合計畫期程，業於110學年度開課並受理學生申請。
- (三)「銀髮科技照護」微學程之學程規則及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六(略)。
- (四)本案業經110.10.13.藝術學院110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及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110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本校各院、系(學位學程)新訂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請核備。

說明：

- (一)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111學年度新訂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案，共計9案，詳如附件七1~9(略)。
- (二)本案業經各該學系之系、院級課程委員會，及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

案由：110學年度第2學期暨暑期遠距教學課程案共計45門，請核備。

說明：

- (一)110學年度第2學期擬開設25門，110學年度暑期擬開設20門，共預計開設45門遠距教學課程。課程教學計畫詳如附件八-1~2(略)。110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教學課程一覽表(新開設4門)-附件八-1(略)、110學年度暑期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一覽表-附件八-2(略)。
- (二)本項課程依教育部頒佈之《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提出教學計畫，須經所屬開課單位系、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三)暑期課因課程性質所限，開課變數大，課程計畫書遇授課教師異動或課程停開等情形，概由業管單位列管處理。
- (四)本案業經110.10.06.110學年度第1次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十三、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

案 由：提請追認109學年暑期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案，請核備。

說 明：

- (一)109學年度第1期追認20門，109學年度第2期追認19門，共計39門，課程教學計畫詳如附件九(略)、109學年度追認暑期遠距教學課程一覽表(略)。
- (二)本項課程依教育部頒佈之《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提出教學計畫，須經所屬開課單位系、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三)109學年度暑期課程依據110.04.13.教務處輔教二字第1100040010號函，因應COVID-19疫情防疫與本校暑修推動遠距課程之政策，暑期班開班以遠距課程為原則。為符合開課程序，各課程須經所屬之系(所)、院級課程委員會議追認，以完備行政程序。
- (四)本追認案業經所屬開課單位之系、院課程委員會、10.10.06.110學年度第1次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及110.10.20.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提請教務會議核備並請同意追認，以完備行政程序。

決 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一、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 由：擬修正《輔仁大學學生成績考評及學分核計辦法》第七條條文，請審議。

說 明：

- (一)為因應本校彈性自主學習週之安排，擬視情況彈性調整訂定校定行事曆之繳交學業成績日程，請授課教師依校定行事曆規定之學業成績繳交日程，完成學期成績上傳，故修正本辦法第七條之繳交學業成績期限條文。
- (二)條文修正內容業經會簽法務室審閱，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下(略)。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七條 <u>授課教師依校定行事曆規定之學業成績繳交日程，完成學期成績上傳。</u>逾期未繳交者，由教務處函請各系（所）主管及院長處理。</p>	<p>第七條 <u>教師繳交學業成績之期限如下：</u> <u>一、上學期：學期考試後十日內。</u> <u>二、下學期：學期考試後兩週內。</u> <u>前項繳交期限，均包含例假日在內。</u>逾期未繳交者，由教務處函請各系（所）主管及院長處理。</p>	<p>授課教師依校定行事曆規定之學業成績繳交日程，完成學期成績上傳，故修正本條文繳交學業成績之期限。</p>

辦法：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柒、散會：12時40分。